26770 - 女儿可以替父亲交纳开斋捐吗？

السؤال

女儿可以替父亲交纳开斋捐吗？

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

一切赞颂，全归真主。

谢赫穆罕默德•欧赛麦尼（愿主怜悯之）说：“谁如果要替不必由他交纳开斋捐的人交纳开斋捐，必须要取得他的同意，假如张三在没有取得李四的情况下替他交纳了开斋捐，则其开斋捐是无效的，因为张三本来没有必要交纳李四的开斋捐，而且交纳开斋捐必须要有本人或者代理人的举意，这是基于法学家们众所周知的一个原则，他们称之为“多管闲事”，意思就是一个人在没有取得别人同意的情况下为他自作主张。

这种行为绝对无效或者取决于别人的同意和满意呢？这是学者们有所分歧的一个问题，最侧重的主张就是：如果别人满意你的行为，则其开斋捐是有效的。谢赫引用了艾布•胡赖勒在保护开斋捐时与恶魔发生故事的圣训，敬请参阅（6092）号问题答案中的明文，其中的证据就是：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允许了艾布•胡赖勒的这种行为，尽管被拿走的是开斋捐，使者认为这是有效的，因为艾布•胡赖勒是保护开斋捐的代理人，而不是别的东西的代理人。”

《津津有味的解释》（ 6 / 165 ）

真主至知！